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深规划资源设施字GM202600231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中科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中科诺数字科技工业园							
用地位置	光明区玉塘街道同观大道与科联路交叉口西南侧							
宗地号	A608-0182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地字第4403112026YG0032637（改1）号/GM202600321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2栋厂房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m ²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26757.00m ²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21796.00m ²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21796.00m ²	地上	厂房	21796	0	21796	
			地下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m ²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4961.00m ²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4961.00m ²		共用停车库		4503.00		
				公用设备用房		275.00		
出地面地下辅助空间				183.00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39.82/		绿化覆盖率%		21.69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0个	地下	54个	占地面积250.25m ²			
	总计	54个（含充电桩位36个）		总计221个（含充电桩位0个）				
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占地	1、公共开放空间，占地面积：818m ² 。							
备注	<p>1、本核查表为【建字第4403112024GG0026490（改2）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p> <p>2、本宗地已建规定建筑面积41113.75m²，本证针对产业提容部分核发。</p> <p>3、项目内公共开放空间应24小时免费向公众开放。</p> <p>4、项目后续建设过程中应处理好与周边项目及市政道路的竖向衔接关系，若后续出现路口与道路标高衔接不畅，请第一时间反馈主管部门。</p> <p>5、本项目报建文本中编制的海绵城市设计专篇自评该项目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完成值为70.18%，承诺书、自评价表等齐全，满足该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中该项目年径流总量控制率不应低于67%的要求。</p> <p>6、项目范围内未设置充电桩的停车位应全部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p> <p>7、项目已按照国标一星级目标设计提交绿色建筑专篇，符合绿色建筑有关规定要求，承诺书、自评价表等齐全。</p> <p>8、本项目配建的生活垃圾分类设施、无障碍设施等应与建设项目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p> <p>9、用地单位须落实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相关规定。</p> <p>10、装配式建筑内容应报相关主管部门审查。</p> <p>11、本证根据《深圳市社会投资建设项目报建登记实施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核发，须将本证、核准的屋顶总平面图及核增建筑面积专篇在项目现场公布。本项目核增建筑面积指标以测绘结果为准。</p> <p>12、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13、以上未尽事项应遵照《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4403112026YG0032637（改1）号]等有关规定执行。</p> <p>14、本次修改涉及图纸变更16张图纸（其中修改11张，作废5张），出图时间为2026年5月，修改仅限云线圈注范围。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4403112024GG0026490（改1）号]作废。</p>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

2026年6月9日